

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1年4月16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下午1:30时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孙凯君女士主持召开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披露的《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披露的《关于审计委

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；

2020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《关于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《关于确定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；

公司根据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、工作业绩、经济效益等指标，结合公司的薪酬分配制度和年度绩效考核办法，为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 2020 年度薪酬合计人民币 414.14 万元（含税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孙凯君、商翔宇、张晨、刘锋回避表决。

九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；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上会师报字（2021）第 5156 号《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《关于公司

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<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—租赁>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35 号，以下简称“新租赁准则”）。根据财政部要求，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并按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》或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，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；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，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 2021-007）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；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登记的

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；

同意聘任何以羚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以上第二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十一、十三、十五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